

浙江报喜鸟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就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

2017年2月25日，浙江报喜鸟服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就拟与关联自然人周信忠、吴培培、方小波及其他非关联方共同发起设立投资基金的事项，向本人作了说明并征求对上述事项的意见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本着客观、公正的原则，审阅了与本次关联交易有关的材料，并就相关事项进行了询问。我们认为：

董事会拟审议的上述事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政策的规定，有助于完善公司的生态圈体系，符合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。因此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吕福新

彭 涛

徐维东

2017年2月25日